

中华人民共和国 高等教育部
司法部 推荐

犯罪对策学 教学大纲

(综合大学法律系及政法学院用)

法律出版社

367.61
5068

中国人民大学编

犯罪对策学教学大纲

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系刑法教研室主编

*

法律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四牌楼十二条老君堂9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登记证出字第066号

北京外文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

787×1092 1/32 · $\frac{1}{2}$ 印张 · 10,000字

1967年7月第一版

1967年7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数: 1—4,500 定价: (6) 0.07元

统一书号: 6004·194

犯罪对策学教学大纲

(综合大学法律系及政法学院用)

第一章 犯罪对策学的对象、 方法和体系

与犯罪作斗争是过渡时期阶级斗争的一种形式。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机关在建设社会主义时期中与犯罪作斗争的任务。

在侦查和预防犯罪中运用科学方法的意义。犯罪对策学对于巩固社会主义法制的任务。

犯罪对策学的对象。犯罪对策学的党性。犯罪对策学在法学体系中的地位。

唯物辩证法是犯罪对策学的方法论的基础。犯罪对策学在研究和认识与犯罪有关的各种现象时对专门方法的利用。犯罪对策学对自然科学与技术科学成果的应用。

犯罪对策学的体系。犯罪对策学与邻近法学部门的关系。犯罪对策学与法医学。犯罪对策学与司法化学。

批判资产阶级犯罪对策学的反动本质及其方法的反科学性。美国及其他帝国主义国家中法西斯恐怖的侦查方法。

第二章 犯罪对策学中的同一认定

犯罪对策学同一认定的概念。在侦查犯罪中同一认定的意

义。

犯罪对策学中同一認定的客体。同一認定客体的特定性和稳固性。

同一認定的形式。特定的同一認定和种类の同一認定。供同一認定的特征。

同一認定的一般方法。比較檢驗的原則与方法。对于比較檢驗过程中所确定材料的評断。

对檢驗所作結論的科学性与証据意义的評断。

第三章 司法摄影

司法摄影的概念和种类。在偵查和审判过程中采用摄影方法记录和檢驗証据的意义。

普通摄影基本知識：照像机的构造及使用方法。感光材料。摄影的基本过程。

司法记录摄影。現場摄影。个别物件摄影。痕迹摄影。比例尺的应用。翻拍文書。罪犯和尸体的辨認摄影。不用摄影机在照像紙上的反射接触摄影。

司法檢驗摄影。司法檢驗摄影所必需的仪器設備。分色摄影。在不能見光綫下的摄影。对比摄影。显微摄影。

第四章 痕迹学

犯罪对策学中痕迹的概念。在偵查实践中对于犯罪痕迹的利用。痕迹檢驗的科学基础。痕迹的形成与分类。

痕迹的發現。固定与收取痕迹的一般規則。偵查員处理痕迹的必需装备。

手的痕迹。手的結構。手掌皮膚的結構。乳突状花紋及其基本特性。手印的种类。指印和掌印。發現、固定和收取手印的技术方法。提交鑒定解决的問題。鑒定材料的准备。手印鑒定的基本方法。

脚的痕迹。脚掌的結構。脚掌皮膚的构造。鞋的种类与鞋底的构造。单一脚印形成的机械作用。脚印的种类。測量、固定和收取脚印的方法。脚印的綫路。提交鑒定解决的問題。鑒定材料的准备。脚印鑒定的基本方法。

牙齿的痕迹。牙齿的結構及供同一認定的特征。牙齿痕迹的固定与收取。提交鑒定解决的問題和鑒定材料的准备。牙齿痕迹鑒定的基本方法。

工具和器械的痕迹。打击、按压、剪切、摩擦时痕迹形成的机械作用。撬破障碍物的工具痕迹。对被撬破障碍物的勘驗。工具和器械痕迹的發現、固定与收取。提交鑒定解决的問題和鑒定材料的准备。鑒定的基本方法。

运输工具的痕迹。运输工具的种类与类型。运输工具輪面部分的构造。运输工具痕迹的發現、固定与收取。根据所遗留的痕迹对运输工具种类、构造及行駛方向的判断。提交鑒定解决的問題和鑒定材料的准备。鑒定的基本方法。

兽蹄的痕迹。蹄子的結構和鉄掌的构造。兽蹄痕迹的种类。兽蹄痕迹的發現、固定和收取，提交鑒定解决的問題和鑒定材料的准备。鑒定的基本方法。

根据物体各部分認定整体的同一，被折斷、切断以及用其

它方法分裂的物体各部分的比較。根据部分認定整体同一的實踐意义。

第五章 司法彈道学

司法彈道学的概念。在偵查和审判实践中应用司法彈道学的意义。手持發火武器的种类及武器各部分的相互作用。發火武器的彈藥。

射击的机械作用。射击的痕迹及其在犯罪对策上的意义。

武器在彈头和彈壳上形成痕迹的机械作用。根据射击彈头和彈壳确定所用武器的种类。根据彈头和彈壳上痕迹認定用来射击的武器。

霰彈和彈塞的檢驗。在衣服、木板、玻璃、金屬以及其它障碍物上彈孔的結構。

射击時間的确定。射击方向的确定。射击距离和發射人所在地的确定。

在使用槍枝案件中勘驗現場的特点。彈头、彈壳、彈塞、射击的其它痕迹的發現、勘驗和收取。

司法彈道鑒定所解決的問題。

鑒定材料的准备。鑒定的基本方法。

第六章 犯罪对策学中的文書檢驗

作为物証的文書的概念。發現和利用作为物証的文書对于偵查犯罪的意义。文書作成的方法及其要件。保护文書以防伪

造的方法。文書檢驗的種類：書法檢驗和技術檢驗。

文書的書法檢驗

書面語言的概念。書法和筆迹。

狹義書面語言的特征。筆迹的形成。巴甫洛夫關於高級神經活動的學說是正確理解書法習慣形成規律性的科學基礎。

筆迹的特定性和相對穩定性。

筆迹的特征。左手書寫及改變本人原來筆迹的場合下確定書寫人的可能性。

準備書法鑒定的比較材料。書法鑒定的基本方法。

資產階級筆迹鑒定“理論”的反動本質、及其鑒定方法的反科學性（特征描述法、書法測量法、字相法）。

文書的技術檢驗

文書的全部偽造和部分偽造。擦消、腐蝕、添寫、改寫、挖補的確定。

查明被塗染物質所掩蓋的記載。恢復不易見和不能見的文字。

對文書進行技術鑒定時檢驗文書內容和用途的意義。

圖章和印信的檢驗。打字機打印文書的檢驗。

文書作成材料的檢驗：紙張、墨水、顏料。判定作成文書時期的長短。

處理作為物證文書及對文書進行偵查勘驗的基本規則。勘驗文書時光學和其它儀器的利用。

第七章 根据外貌特征认定人身的同一

犯罪对策外貌描述法的概念及其对侦查犯罪的意义。外貌描述的基本原则。

外貌特征的分类。静态特征与动态（职能上的）特征。特别记号。

根据证人和被告人的陈述确定人的面貌。活人和尸体的辨認。

根据照片进行人身同一认定。

第八章 刑事登記

刑事登記的概念及其在与犯罪作斗争中的意义。刑事登記的主要类别。犯罪人的登記。姓名登記。指紋登記。指紋的分类。推算指紋公式的基本規則。十指紋登記卡片的儲存和查对。犯罪現場中指印的登記。

無名尸体与失踪人的登記。

遺失物与被窃物的登記。

帝国主义国家里刑事登記的反动恐怖使命。

第九章 現場勘驗

現場的概念。作为最初侦查行为的現場勘驗的意义。現場勘驗的任务：恢复犯罪情况，發現与收取物証，固定在勘驗过

程中所發現的材料。

偵查人員在到達現場前和到達現場後的準備措施。勘驗的參加人。見証人的邀請與選擇。內行人的利用。進行勘驗的科學技術裝備。勘驗前某些緊急措施的完成。

確定勘驗順序。勘驗的方向。初步勘驗階段與詳細勘驗階段及其相互關係。

勘驗中收取現場上的各種物質痕迹（煙頭，繩索，纖維，其它微小物品和各種不同物質的痕迹）。在偵查中利用這類物証的意義與可能性。勘驗時警犬的使用。

房屋內和露天場所現場勘驗的特點。

勘驗結果的固定。制作勘驗筆錄。繪制現場平面圖。對現場進行攝影。

第十章 偵查實驗

偵查實驗的概念與意義。偵查實驗的種類。進行偵查實驗的準備工作。偵查實驗的參加者。邀請見証人。內行人的利用。

進行偵查實驗應遵守的基本規則。

偵查實驗筆錄及固定偵查實驗過程和結果的其他方法。

對偵查實驗結果的可靠性與証據意義的評斷。

第十一章 搜查與扣押

搜查與扣押的概念。在偵查犯罪中採用搜查和扣押的意義。

偵查工作人員在進行搜查時的準備。搜查的參加人。搜查

的技术装备。确定搜查的对象及搜查时间和地点。

搜查的执行计划。

在房屋内和在露天场所进行的搜查的基本规则。发现被搜查人隐藏物品的方法。在搜查过程中采用摄影及其它技术方法的意义。进行同时搜查的特点。

人身搜查。在拘留时对身体搜查的特点。

搜查笔录的制作。

进行扣押和固定扣押结果的基本规则和程序。

第十二章 偵 緝

偵緝的概念。在偵查和審判實踐中採用偵緝措施的意義。偵緝的種類。

偵緝的準備。搜集有關被偵緝人情況的材料。偵緝假定。與其它偵緝機關的相互配合。防止脫逃的措施。

勘驗現場。搜查、扣押對偵緝的意義。

根據偵查機關的委託對罪犯可能住在地區進行的偵緝。

第十三章 訊 問

作為偵查行為的訊問的意義。訊問的任務。訊問策略的心理學基礎。影響感覺、記憶、回憶的正確性和完備性的條件。

訊問的準備：研究案件材料，研究受訊人的個人情況，確定應予查明問題的範圍和順序，擬定訊問計劃。

訊問的基本策略。訊問策略的因人而異。訊問時對法制的

严格遵守，反对訊問中的逼供誘供。

訊問証人。訊問受害人的特点。訊問被告人的策略特点。
訊問未成年人的特点。对質的进行。辨認时的訊問。

制作訊問笔录的基本規則。

批判資產階級关于訊問的反动“理論”。揭露美国及其它帝国主义国家中反动恐怖的訊問方法。

第十四章 鑒定的指定及进行

在偵查和审判實踐中利用鑒定的意义。司法鑒定的种类。
充任鑒定人的条件及对不同專業专家的选择。綜合鑒定和合議
鑒定的概念。

指定鑒定前的准备工作。搜集鑒定必需的材料。問題的提
法。在指定鑒定的准备过程中征求专家意見的作用。鑒定人熟
悉案情的必要性及范围。

指定鑒定的程序。

鑒定笔录及鑒定書的制作。

对鑒定結論的可靠性与証据意义的評断。补充鑒定和指定
第二次鑒定。

第十五章 各种犯罪偵查方法的一般原理

各种犯罪偵查方法的概念。当前各种犯罪的情况及特点。
各种犯罪偵查方法的任务。

各种犯罪行为的社会政治評价及其对偵查的影响。从犯罪

构成学说看偵查所查明的情况是否完备以及证明范围是否正确。

研究各种犯罪实施的方法、总结偵查经验对制订偵查方法的意义。偵查各种犯罪中利用犯罪对策学技术与策略的特点。偵查各种犯罪中利用专门知识的方式与方法。

偵查过程中从客观事实出发、依靠群众、调查访问对揭露犯罪的作用。

偵查各种犯罪时偵緝措施与偵查措施的相互配合。

查明促成实施犯罪的原因和条件，并采取预防犯罪措施。

第十六章 拟定偵查计划

偵查计划的概念。偵查计划对偵查犯罪的作用与意义。

偵查计划的种类。

拟定偵查犯罪的详细计划。

开始拟定偵查犯罪计划的条件，拟定计划的阶段。最初偵查行为的意义。确定偵查的范围。

偵查计划的内容。偵查假定的概念。偵查假定的提出及应予查明的情况。选择偵查行为。各偵查行为的次序与完成的期限。

拟定个别偵查行为的计划。

拟定偵查員全部工作计划的意义。 偵查員编制逐日偵查工作计划。

第十七章 侵犯国家公共财产罪的偵查

維護国家公共财产不受侵犯是宪法的原則。在建設社会主义时期与侵犯国家公共财产犯罪作斗争的意义。

对国家工作人员侵占、詐騙国家公共财产犯罪的偵查。偵查时应予查明的問題。掩盖侵占的方法。

最初的偵查措施。对發生犯罪的机关、企业、团体的任务、职能与組織机构的了解与研究。对物質周轉状况，登記核算情况以及文書傳遞保管情况的研究。保全証据的措施。研究最初获得的材料。檢查材料的意义。与監察机关的联系。

偵查詳細計劃的制作。

訊問証人。訊問告發人、物質負責人的特点。發現、研究与案件有关的各种文書或記載。搜查。进行司法會計鑒定。指定犯罪对策学或其他种鑒定。訊問被告人。

偷盜国家公共财产罪的偵查。查明犯罪人在实施犯罪时的各种情况及研究偷盜方法对偵查偷盜罪的意义。

內盜与外窃的查明。

最初的偵查措施。

对出事地点的勘驗。搜查。偵緝贓物。进行犯罪对策学的鑒定。

訊問証人。訊問被告人。

采取对犯罪造成的物質損失得到偿还的措施。

对侵犯国家公共财产犯罪發生的預防。

工業中利用生产过程而实施的侵占、詐騙国家公共财产案

件的偵查特点。

商業中侵占、詐騙国家公共財產案件偵查的特点。

農業生产合作社中侵占、詐騙国家公共財產案件的偵查特点。

第十八章 偷盜公民財產罪的偵查

与偷盜公民財產犯罪作斗争的意义。偵查偷盜公民財產罪应查明的問題。研究实施犯罪的各种形式与方法。

最初的偵查措施。訊問告發人。查明被窃物品及其特征。查明犯罪方法。勘驗出事地点。偵緝贓物。偵緝罪犯。和偵緝机构的联系。搜查。物証的收集与利用。訊問証人。查明共犯。

訊問被告人并审查其供述。

对破門偷盜和侵入住宅偷盜的偵查特点。

对扒窃偵查的特点。

对强盜犯罪偵查的特点。

第十九章 違反劳动保护与違反劳动紀律罪的偵查

和違反劳动保护与違反劳动紀律犯罪作斗争的意义。应予查明的情况。最初的偵查措施。对劳动保护机构及工会組織調查材料的利用。勘驗出事地点。

文書及其它証据的收集与研究。

案件中各种假定的提出。对發生事故单位技术安全一般状况的研究。查明違反劳动保护或違反劳动紀律的行为。确定違

反劳动保护或違反劳动紀律的原因和后果。查明对事件应負責任的人員。确定違反劳动保护或違反劳动紀律的目的与动机。区别故意妨害生产犯罪与違反劳动紀律犯罪。

技术鑒定与法医鑒定。訊問証人。訊問被告人并审查其供述。

違反劳动保护与違反劳动紀律犯罪的預防措施。

交通运输中違反劳动保护与違反劳动紀律犯罪偵查的特点。

第二十章 杀人罪的偵查

和杀人罪作斗争的意义。应予查明的情况。最初的偵查行为。勘驗發現尸体地点与杀人地点的特点。最初的外部檢驗尸体。对尸体的法医檢驗。物証的勘驗。訊問証人（目睹人和發現尸体人）。組織紧急偵緝措施。搜查与扣押。認定被害人的身分。

案件中各种假定的提出及审查。对某些人嫌疑的审查。訊問証人进行鑒定（法医鑒定、犯罪对策鑒定、司法化学鑒定、生物鑒定）。訊問被告人及对其所作犯罪时不在現場的辯解的审查。

对槍杀、毒死、勒死、溺死等杀人案件的偵查特点。

杀人碎尸以及未發現尸体情况下偵查杀人罪的特点。

对伪装自杀和不幸事故的杀人罪进行偵查的特点。

第二十一章 縱火罪的偵查

和縱火罪作鬥爭的意義以及偵查的任務。有關火災以及起火原因的基本技術知識，應予查明的情況。

最初的偵查行為。勘驗出事地點的特點。確定起火地點和起火的原因。查明縱火的特徵。訊問目擊人及首先發現火災的人。組織緊急的偵緝工作。搜查。

各種假定的提出。訊問証人。消防技術鑒定、司法化學鑒定、法醫鑒定和犯罪對策鑒定。

訊問被告人並審查其供述。確定縱火的目的是與動機。確定消防工具的狀況。

預防犯罪的措施。

教學時間分配表

	題 目	時 數		
		講 課	實 習	共 計
1	犯罪對策學的对象與方法	2		2
2	犯罪對策學中的同一認定	2		2
3	司法攝影	4	10	14
4	犯罪對策學中的痕迹學	6	6	12
5	司法彈道學	2	4	6
6	犯罪對策學中的文書檢驗	4	6	10
7	犯罪對策學中的外貌描述	2	2	4
8	刑事登記	2	4	6
9	現場勘驗	4	6	10
10	偵查實驗	2	2	4
11	搜查	2	2	4
12	訊問	4		4
13	偵緝逮捕	2		2
14	鑒定的指定及進行	2	2	4
15	偵查方法的一般原理	2		2
16	擬定偵查計劃	2	2	4
17	侵犯國家公共財產罪的偵查	4	4	8
18	偷盜公民財產罪的偵查	2		2
19	違反勞動保護與違反勞動紀律罪的偵查	2	2	4
20	殺人罪的偵查	4	4	8
21	縱火罪的偵查	2	2	4
總 計		58	58	116